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和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凯中”）因经营需要拟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花旗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等值美元9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融资协议为可循环融资协议。其中：上述授信额度内长沙凯中可使用最多不超过等值美元150万元的授信额度；本公司可与长沙凯中共同使用最多不超过等值美元900万元的授信额度。当长沙凯中使用上述授信额度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当公司使用上述授信额度时，由长沙凯中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至债务和保证函项下的应付金额被不可撤销的全额偿付。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还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授信及担保业务涉及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5月5日

注册资本： 14,400 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新桥芙蓉工业区 2#、4#、7#、9#栋、厂房 3 栋

法定代表人：张浩宇

主营业务：微特电机用换向器、集电环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股权结构：主要股东吴瑛持股32.68%，张浩宇持股27.32%

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合并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资产总额为92,407.00万元，负债总额为47,615.38万元，净资产为44,791.62万元；2015年1-12月份，营业收入为87,992.46万元人民币，利润总额为10,567.80万元，净利润为9,125.45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资产总额为106,773.17万元，负债总额为59,694.70万元，净资产为47,078.47万元；2016年1-6月份，营业收入为49,083.23万元，利润总额为6,306.85万元，净利润为5,271.89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经审计）

2、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6月21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湖南浏阳制造产业基地丰裕北路5号

法定代表人：吴琪

主营业务：整流子、集电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长沙凯中100%股权，长沙凯中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长沙凯中资产总额为7,230.44万元，负债总额为6,301.09万元，净资产为929.35万元；2015年1-12月份，营业收入为0.00万元人民

币，利润总额为-22.13万元，净利润为-16.60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16年6月30日，长沙凯中资产总额为7,193.78万元，负债总额为6,264.25万元，净资产为929.53万元；2016年1-6月份，营业收入为0.00万元，利润总额为-17.77万元，净利润为-0.18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担保金额：等值美元900万元
- 3、担保期限：债务和保证函项下的应付金额被不可撤销的全额偿付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以上担保全部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本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为本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拥有100%的控制权，本公司为其担保风险可控。本次申请授信额度主要为满足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日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正常需求，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的相互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向花旗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宜。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的相互担保事项风险可控，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向花旗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宜，并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本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为本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拥有100%的控制权，本公司为其担保风险可控。本次申请授信额度主要为满足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日常生产经营对资

金的正常需求，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的相互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向花旗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宜。

七、保荐机构意见

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的相互担保事项风险可控，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向花旗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第三方担保的情况，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9,894.36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16年6月30日）净资产的42.26%。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3 日